**A**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1125号提案的答复**

海燕翔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我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收悉。感谢你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为做好提案答复，6月通过电子邮件和多次电话沟通，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一、关于“农业龙头企业数量少，规模小，融资困难”的建议**

 　一是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培育扶持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是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首要条件，省农业农村厅先后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贵州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17-2019年》等相关文件。2003年以来，开展了九批省级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安排近2亿元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用于农民合作社和龙头企业的原料基地建设、贷款贴息、新产品（技术）研发和质量安全认证等，有效地推动了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的发展，增强了示范带动效应。截止目前，全省有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952家，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25家。今年我厅将组织第六批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第十批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申报，推动省级以上龙头企业不继壮大，预计2019年省级以上龙头企业达1000家。

二是大力引进龙头企业。省投资促进局成立农业产业招商攻坚专班，明确专人落实农业龙头企业招商引资工作，围绕梳理政策、策划项目、目标锁定、上门招商、优化环境几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编印了《贵州省现代山地特色高效业招商政策摘编》、《贵州省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投资指南》。2018年以来，分别发布了农业产业链项目545个；对全国1131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进行摸底调查。2018年成功引进了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等39家企业。

三是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大力推动县域金融机构建设，推动村镇银行县域全覆盖工作，切实提升金融服务涉农企业的深度和广度。大力推进普惠金融专营机构建设，实行专项工作机制，促进缩短融资链条，为涉农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获取融资提供专业化支持。2019 年一季度末，全省涉农贷款余额11492.7 亿元，较年初新增543.5 亿元，同比增长24.4 %，高于全省贷款增速4.4 个百分点。紧紧围绕我省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在内的绿色主导产业，狠抓资金筹集、项目申报、落地实施、利益联结、队伍建设等工作，通过扶持龙头企业和扶贫项目，有效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和农户增收脱贫。

**二、关于“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不高，农民组织化程度低”的建议**

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规范农民合作社的发展。近年来，我厅一直把培育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为农业工作的重点在全力推进，制定出台《贵州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17-2019年）》。2003年以来，开展了四批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的评选，省级财政每年安排600万元财政专项资金用于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目前，全省有国家级示范社143个、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343个、市级示范社661个、县级示范社1278。今年，继续安排资金扶持经营管理规范、产业特色明显、经济实力较强、带动能力强等组织化程度高的农民专业合作社，通过引导扶持、示范带动，多措并举推动农民合作社在发展中不断规范，在规范发展中不断扩量提质。

二是开展“空壳社”的专项治理，按照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等11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空壳社”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省农业农村厅联合了11个省有关部门下发了开展“空壳社”清理的方案，通过清理使我省农民合作社经营能力、组织能力不断增强、内部管理不断规范，更好发挥联龙头、带农户的桥梁作用。

**三、关于“组织化营销程度低、流通网络少”的建议**

一是统筹各方培训资源，全力实施农民全员培训，不断壮大农村经纪人队伍，提升农民经纪人“跑市场”的能力，提高组织化营销程度。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按照〈贵州省农民全员培训三年行动计划（2019年-2021年）实施方案〉要求，联合省农业厅、扶贫、教育和移民等部门，大力推进农民全员培训工作，特别是围绕500亩以上坝区产业布局和12个重点农业产业发展，结合农业园区、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自主用工和岗位需求开展实用技术培训。截止2019年4月，全省各级各部门开展综合素质培训203.75万人；围绕产业结构调整，开展实用技术（能）培训等22.25万人次，培训后就业10.24万人，初次就业率47.83%；开展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易地搬迁劳动力技能培训分别达11.1万人、4.38万人。

下一步，我厅结合您的建议，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引进、培育，规范农民合作社的发展。二是进一步开展农民全员培训工作，针对省内企业用工需求和贫困劳动力特点，开展订单、定岗培训。三是积极引导金融机构更加注重支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同时做好全省融资担保机构的监管工作，促进全省融资担保市场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四是优化营商的环境，不断提升投资者来黔投资的预期信心。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

2019年6月24日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张 焰；联系电话：85286119）